## 附表三 中華民國 111 年全國模範勞工選拔表【工會領袖組】

姓		名						1	生 別				- h	<b>T</b>	+
地		址						1				半	叶身		面片
身	分證	號碼													
エ	會	名 稱									出生日期	年	月		日
職		稱							電	話					
											私				
學		歷							經	歷					
	□ 身心障礙者 □ 原住民 (如有具前開身分者,請勾選並檢附相關證明)														
加會	入現日	有工期		年		月		日	工理會(會事召常	任常監集務上該務事人監職		年		月	
	入現 勞保			年		月			務(含 長 富	理事					

綱摘要,並以	1. 2.	例: 擔任理事長期間 之肯定國際建築及 我國非官等 領導工會 榮 獎。	本業工人總 及國際能見	<b>會亞太區域</b> 载 度。	九行委員	,增進國	際交流	機會,提	升
推薦單位 (加蓋單位									
圖記或印章)									
推薦單位地 址									
評量項目	考	查	細工	頁配分比率	具 氖	遭 事	蹟	分	數
務勞工 事務成 績卓著		積極、提事 動外本 動外本 動外本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	業工作能力 或經考核 り%)。 工事務服 具體事蹟	为 表 20%					
會運動 、工會組		從有其實重重, 一個	或後人 等	里 20%					

三、推動工 1. 推動工會會務創新改善	
會會務 、辦理工會會務運作表現	
運作、會 優異,經考核獎勵有案者	
務改善 (10%)。	
等表現 2. 推動本業相關職業訓練	
優異,有 、安全衛生、技能檢定等	20%
具體事 事務改善、創新等,有具	
蹟或經 體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	
考核獎 案者 (10%)。	
勵有案	
者。	
四、對所從 1. 擔任同一工會或工會聯	
事之工 合組織常務理事、監事會	
會會務 召集人(常務監事)以上	
工作,服 職務之服務年資(10%)	
務態度。	
熱忱、盡 2. 從事工會服務表現優異	20%
職,有具 、熱忱、盡職等,有具體	
體事蹟 事蹟或經考核獎勵有案	
或經考 者 (10%)。	
核獎勵	
有案者。	
五、參與並 1. 積極辦理性別平等教育	
推動性 課程,有具體事蹟或經考	
別平等 核獎勵有案者(10%)。	
事項,有2. 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環境	
具體事 相關措施,有具體事蹟或	20%
蹟或經 經考核獎勵有案者(10	
考核獎 %)。	
勵有案	
者。	
總 分(推薦單位評定)	推薦單位意見